



SMOOR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69)

2020

中期報告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主席報告書
- 5 財務摘要
-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6 其他資料
- 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4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4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4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4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執行董事**

陳志平先生(主席兼總裁)
熊少明先生
王貴升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金成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山先生
閻小穎先生
劉杰博士

審核委員會

鍾山先生(主席)
閻小穎先生
劉杰博士

提名委員會

陳志平先生(主席)
鍾山先生
劉杰博士

薪酬委員會

閻小穎先生(主席)
劉杰博士
陳志平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王貴升先生(CICPA, HKICPA, FCCA)
鄭彩霞女士(ACIS, ACS)

授權代表

王貴升先生
鄭彩霞女士

註冊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九龍
鴻圖道83號
東瀛遊廣場28樓B室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寶安區
西鄉街道·固戍社區
東財工業區16號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德恒(深圳)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公司資料(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開曼證券登記處及股份過戶代理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

思摩爾國際

股票代碼

6969

公司網站

www.smooreholdings.com

投資者關係顧問

博達浩華國際財經傳訊集團

主席報告書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思摩爾」或「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止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回顧期」）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報告。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本集團繼續堅持以技術、製造領先為指導原則，致力於為客戶和消費者提供安全、健康並具高性價比的產品。在生產運營方面，本集團於一季度受到了新冠肺炎疫情的挑戰，由於開工延遲、員工隔離等因素，導致產量較原計劃減少了約三分之一。本集團復工後，迅速組織新員工招聘、恢復生產，在實現全體員工無一人感染的情況下，在較短時間內將產能恢復到了正常水平，較好滿足了客戶的訂單需求，並於二季度實現了收入的較快增長。

本集團持續致力於提高生產效率、自動化水平及優化供應商結構。因此，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生產成本、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佔收益的比例低於比較期間，進一步提高了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在研發方面，本集團繼續引進更多高水平的人才，同時持續加大研發的深度和廣度，為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前景展望

本集團一直將技術製造領先、同心多元化、技術品牌化做為發展的核心戰略，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安全、健康的高質量產品。本集團將持續加大霧化的基礎研究，並積極探索霧化技術在相關領域的應用。與此同時，本集團也將進一步提升生產製造的自動化和智能化水平，通過生產效率的持續提升為客戶創造價值並進一步提升公司的競爭力和抗風險能力。

衷心感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所有股東、合作夥伴、員工、客戶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和信任。我們將加倍努力，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為社會創造更多的價值。

陳志平
董事會主席
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變動 %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880,518	3,273,653	18.5
毛利	1,900,512	1,358,449	39.9
除稅前溢利	305,329	1,096,606	(72.2)
毛利率	49.0%	41.5%	7.5百分點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6,661	920,998	(91.7)
*經調整後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經調整後淨利」)	1,307,973	931,343	40.4
經調整後淨利率	33.7%	28.4%	5.3百分點

* 經調整後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之調整過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變動 %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調整前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6,661	920,998	(91.7)
減：			
上市開支	(24,666)	(10,34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的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49,050)	—	
可換股承兌票據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38,487)	—	
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019,109)	—	
調整合計	(1,231,312)	(10,345)	
經調整後淨利	1,307,973	931,343	40.4

財務摘要(續)

管理層認為，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相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外，於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7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後將不會產生上市開支、可換股承兌票據公平值變動之虧損及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變動之虧損，原因為上市開支屬有關我們上市及首次公開發售前過程中之一次性開支，可轉換優先股(包括該等根據可換股承兌票據轉換而成的股份)於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之招股章程)完成前已經獲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普通股。此外，我們的管理層認為，可換股承兌票據公平值變動之虧損及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變動之虧損屬非現金項目。由於上述項目的非經常性及非現金性質，在審閱我們的業績時，因該等項目與我們的日常經營並不相關，我們的管理層不會在內部將此類項目作為主要營運或財務指標追蹤。因此，通過消除該等項目於計算經調整後淨利的影響，該計量能夠更好地反映我們的有關經營業績，並更好地促進比較期間經營業績的比較。

	2020年	2019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總額	4,592,715	3,301,903	39.1
總權益	960,384	734,673	3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0,245	731,394	120.2
資產負債比率(%)	79.1%	77.8%	1.3百分點
流動比率(%)	194.5%	105.9%	88.6百分點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	45.4	24.3	86.8
存貨週轉天數	38.4	40.3	(4.7)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43.5	43.4	0.2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得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主要業務

本集團為提供霧化科技解決方案的全球領導者，包括基於原始設計製造商（「ODM」）製造電子霧化設備及加熱不燃燒（「HNB」）產品的電子霧化組件，擁有先進的研發技術、雄厚的製造能力、廣泛的產品組合及多元化的客戶群。於回顧期我們通過創新及領先的霧化科技解決方案運營兩個主要業務板塊：(1)為若干全球領先煙草公司及獨立電子霧化公司研究、設計及製造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及電子霧化組件，及(2)為零售客戶進行自有品牌開放式電子霧化設備或高級進階私人電子煙設備（「APV」）的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

業務回顧

不斷發展的監管格局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監管格局不斷演變。儘管電子霧化設備可能為終端消費者提供更好的體驗，但與其使用有關的健康風險仍不明確且一直處於審查中。具體而言，於2016年，世界衛生組織建議政府應考慮禁止在室內場所使用電子煙，以保護非使用者免於被迫接觸二手氣溶膠，並應發佈有關電子煙潛在健康風險的警告以及對電子煙徵收更高稅金。此後，監管機構已頒佈及／或考慮不同水平及方面的法規，以減輕使用電子霧化設備帶來的潛在健康風險。

重大法律、法規、行政命令及政策概要

下表說明我們主要市場的有關機構發佈或提議的與電子煙及電子霧化設備行業的煙草製品有關的重要法律、法規、行政命令及政策及於所示期間於有關主要市場銷售的受影響產品的收益貢獻佔我們總收益的比例：

主要銷售 司法轄區 ⁽¹⁾	重大法律、法規、行政命令及政策	相關產品、潛在影響及合規情況	收益貢獻 ⁽²⁾ (%)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6個月
美國 ⁽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包括吸入時傳送電子霧化液氣溶膠的設備、組件及/或零件)的煙草上市前申請(「煙草上市前申請」)備案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有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 <p>自2007年2月15日至2016年8月8日期間於美國市場首次分銷的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現有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須進行煙草上市前申請且須於2020年9月9日(當前有效截止日期)前提交予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p> 新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 <p>於2016年8月8日前或截至該日未於美國分銷或銷售的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將新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引進美國市場前須對該等產品進行煙草上市前申請。</p> 	<p>(i)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面向企業客戶銷售)，及(ii)開放式電子霧化設備(面向零售客戶銷售的我們的自有品牌APV)</p> <p>由於尚未達至2020年9月9日截止日期，我們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遵守煙草上市前申請規定。然而，我們的企業客戶及我們於當前有效截止日期前存在不能就部分產品及時提交煙草上市前申請的風險，且我們及我們的企業客戶可能會被禁止於美國銷售若干產品。本集團將就若干自有品牌產品按照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的要求，在規定的期限2020年9月9日前提提交相關產品的煙草上市前申請。與此同時，本集團也將繼續積極配合客戶準備與本集團產品相關的煙草上市前申請工作。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經提交了一個型號的自有品牌產品的煙草上市前申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已經受理了該申請。該等自有品牌APV為我們目前擬繼續於美國銷售及營銷的要求煙草上市前申請備案的現有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p> <p>截至2020年6月30日，據我們董事所深知，我們的前五大客戶中有兩名客戶已就我們製造的產品籌備煙草上市前申請且該等煙草上市前申請已獲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接納。我們於美國的其他企業客戶預期將於2020年9月9日(截止日期)之前就我們製造的產品籌備煙草上市前申請。</p> <p>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上述出售至美國的產品(包括通過香港轉售的產品)的毛利約佔我們總毛利的45.1%。</p>	16.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收益貢獻⁽²⁾(%)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6個月

主要銷售
司法轄區⁽¹⁾

重大法律、法規、行政命令及政策

相關產品、潛在影響及合規情況

- 香味禁令

1. 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執行政策

自2020年2月6日起，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已對以下各項優先立即執行行動：(i)調味型封閉式電子霧化器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除煙草或薄荷醇香味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外)，及(ii)面向未成年人的任何調味型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包括煙草及薄荷醇香味)。

2. 州香味禁令

美國若干州已就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施加臨時緊急香味禁令，且少數禁令被法院禁止但部分禁令已成為永久性。香味禁令與全面禁止電子煙之禁令不同，且美國並無任何州對電子煙實施全面禁令。

(i) 於2019年我們於美國市場銷售的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中的36.4%乃為調味型封閉式電子霧化器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佔我們同年總收益的9.4%。該等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乃主要銷售予我們於2019年前五大客戶的其中三名客戶。尤其是，向該等三名客戶銷售的含有禁止的調味型封閉式電子霧化器的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合共佔我們於2019年總收益的約9.3%。於2020年初，該等三名客戶改變其產品組合以遵守自2020年2月起頒佈的有關香味禁令。於變更後，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四個月，向該等三名客戶的總銷售額仍然較2019年同期之銷售額增長約149.1%。

(ii) 我們的自有品牌APV並無受到香味禁令的影響。香味禁令乃主要針對出售預裝含有非煙草香味或非薄荷醇香味封閉式電子霧化器的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而我們的自有品牌APV並不包含任何預裝封閉式電子霧化器。

據我們的董事所深知，我們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並無知悉任何重大違反有關香味禁令之情況。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儘管已自2020年2月起發佈香味禁令，自2019年至2024年，美國按收益劃分的電子煙市場規模預期仍以約25.5%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此外，根據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於美國市場銷售的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較2019年同期增加約110.5%。

然而，該等禁令可能抑制消費者對電子霧化設備的興趣及使用，其可能對電子霧化行業及我們的整體運營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主要銷售 司法轄區 ⁽¹⁾	重大法律、法規、行政命令及政策	相關產品、潛在影響及合規情況	收益貢獻 ⁽²⁾ (%)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6個月
中國	<p data-bbox="379 573 751 692">上述煙草上市前申請備案規定及香味禁令並不適用於不含尼古丁或電子霧化液的非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p> <ul data-bbox="347 892 751 944"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禁止透過互聯網出售電子煙以保護青少年 <p data-bbox="379 987 762 1138">於2019年10月30日，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及國家煙草專賣局聯合頒佈《關於進一步保護未成年人免受電子煙侵害的通告》(「2019年10月通告」)：</p> <ol data-bbox="379 1181 762 1394"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敦促電子煙生產商及銷售者應關閉其線上銷售網站或應用程序，以及撤回電子煙在線廣告。 2. 敦促電子商務平台運營商關閉電子煙線上店鋪並下架電子煙產品。 	<p data-bbox="798 573 1222 724">(i) 我們加熱不燃燒產品的電子霧化組件可分類至非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原因為彼等不含電子霧化液及尼古丁且我們並無向美國市場銷售該等電子霧化組件。</p> <p data-bbox="798 767 1222 853">(ii) 我們可用於醫療或娛樂CBD及THC霧化的電子霧化設備的電子霧化組件可分類至非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產品。</p> <p data-bbox="798 896 1222 983">(i) 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面向企業客戶銷售)，及(ii) 開放式電子霧化設備(面向零售客戶銷售之自有品牌APV)。</p> <p data-bbox="798 1026 1222 1198">截至2020年6月30日，我們並無就銷售我們產品而於中國經營任何線上平台。因此，我們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遵守2019年10月通告。然而，我們的部分產品可能由我們的企業客戶於2019年10月通告頒佈之前於線上銷售。</p> <p data-bbox="798 1241 1222 1364">根據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儘管禁止線上銷售，我們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在中國向客戶銷售的產品較2019年同期增加約20.2%。</p>	18.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主要銷售司法轄區 ⁽¹⁾	重大法律、法規、行政命令及政策	相關產品、潛在影響及合規情況	收益貢獻 ⁽²⁾ (%)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6個月
香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9年吸煙(公眾衛生)(修訂)條例草案 <p>香港政府於2019年2月推出《2019年吸煙(公眾衛生)(修訂)條例草案》(「該草案」)，提議修訂第371章《吸煙(公眾衛生)條例》以禁止另類吸煙產品(包括電子霧化產品及設計為其組件或配件用途的物品)的進口、製造、銷售、分銷及廣告。該草案豁免屬過境物品或航空轉運貨物的電子霧化產品，條件為有關產品未從船舶、飛機或指定貨物轉運區域中取出。然而，該草案並不豁免通過陸上車輛運輸的電子霧化產品。</p> <p>於2020年6月2日，法案委員會於2020年7月15日本屆立法會結束之前舉行其最後會議。該草案將不會於本屆立法會結束前完成立法程序，亦不會成為法律。然而，香港政府可能決定於日後以當前形式或經修訂形式重新引入並頒佈該草案。</p>	<p>(i) 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面向企業客戶銷售)，(ii) 開放式電子霧化設備(面向零售客戶銷售之自有品牌APV)，及(iii) 加熱不燃燒設備之電子霧化組件。</p> <p>香港所得收益乃以再出口或轉運為基準，且就我們所深知，概無我們的產品於香港進行分銷或出售。</p> <p>倘該草案日後以現行或經修訂形式頒佈，為確保我們遵守該草案，我們將與客戶討論替代轉運選擇且確信在並無嚴重中斷我們運營的情況下將會有替代方式將彼等之訂單運送至海外(如通過深圳、廣州及上海的機場)。</p>	38.0%
日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煙草商業法 <p>禁止任何個人或公司(日本煙草除外)製造任何煙草製品(包括包含煙葉的加熱不燃燒設備)，且要求煙草製品銷售者或分銷商須自財政部長處獲得牌照。</p>	<p>加熱不燃燒設備之電子霧化組件，其包括於回顧期我們銷往日本超過99%的產品。</p> <p>據我們的董事所深知，於回顧期，我們並無知悉任何重大違反煙草商業法及安全法之情況。</p>	3.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安全法 <p>安全法亦適用於加熱不燃燒設備之電子霧化組件。</p>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主要銷售 司法轄區 ⁽¹⁾	重大法律、法規、行政命令及政策	相關產品、潛在影響及合規情況	收益貢獻 ⁽²⁾ (%)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止6個月
歐盟及英國 ⁽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4/40/EU 號指令 <p>主要在五個主要方面對電子霧化設備進行規管，包括(i)待製造商及／或分銷商提供的資料、(ii)廣告及促銷、(iii)安全問題及警告、(iv)產品展示及(v)有關疑似風險的臨時措施。</p>	<p>(i)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面向企業客戶銷售)，及(ii)開放式電子霧化設備(面向零售客戶銷售的自有品牌APV)。</p> <p>據我們的董事所深知，於回顧期，我們並無知悉任何重大違反2014/40/EU號指令之情況。</p>	15.6%

附註：

- 除我們上述列舉的主要市場外，我們亦向以色列、韓國、馬來西亞及加拿大等其他國家銷售我們的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自有品牌APV及電子霧化組件，有關收益合共佔我們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總收益的4%以下，我們認為其對我們的歷史及未來業務及財務表現並不重大。
- 收益貢獻百分比顯示我們於有關期間受相關法規影響的業務比例。假設收益貢獻百分比保持不變及相關司法權區與電子煙及電子霧化設備有關的立法制度並無進一步變動，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收益貢獻百分比亦指我們於未來受相同法規影響的業務比例。
- 美國的收益貢獻亦包括通過香港轉售的產品。
- 2020年1月底自歐盟撤銷前。

監控及減輕監管環境不斷發展產生的風險

為監控不斷發展的監管環境，我們的法律部負責監控與我們業務活動相關的全球監管發展及變動。我們亦就與新客戶及／或其他業務合夥首次開展業務合作設有甄選程序。甄選程序旨在審核對該等新客戶註冊成立或開展業務活動之司法權區的當地法律及法規的遵守情況。法律部亦與我們銷售產品的各主要司法權區的當地法律事務所緊密合作。當地法律事務所主要負責就當地法律及法規相關的合規事宜提供法律意見並及時就可能對我們業務產生任何影響的相關當地法律及法規的變動及潛在變動提供更新。我們將繼續監控相關法律及法規的發展及變動。

就美國煙草上市前申請規定，為減少煙草上市前申請被延遲或被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拒絕的風險，我們已經聘請了具有煙草上市前申請規定專業知識並了解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問題的相關諮詢公司以及一間律師事務所，以協助我們籌備及審查我們的煙草上市前申請。此外，我們已建立通訊及報告系統以促進內外部資料交換及幫助及時解決任何可能於該申請過程中出現的問題。就內部人士安排而言，我們亦成立一個特定團隊以進行煙草上市前申請的籌備，該團隊包括於向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備案申請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的成員。該團隊亦將儘可能協助我們的客戶籌備煙草上市前申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再者，為應對香港頒佈可能影響我們當前轉運安排的潛在未來法律及法規，我們已就其他可轉運我們更多產品的機場展開了初步調查。我們將於需要時與客戶討論替代轉運選擇且確信在並無嚴重中斷我們運營的情況下將會有替代方式將彼等之訂單運送至海外(如通過深圳、廣州及上海的機場)。

此外，我們計劃採取下列行動或措施以管理及減輕法律及法規變動產生的風險：

1. 繼續監控各主要司法權區的法律及法規以及時發現法律及法規的任何變動及潛在變動，以及確保我們的業務活動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2. 繼續多樣化我們於不同國家及地區的收益，尤其是該等存在現有法律及法規允許我們正常開展業務的國家及地區；
3. 繼續多樣化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探索電子霧化技術於其他行業(如醫療保健及製藥行業)的應用；及
4. 繼續通過改進自動化生產水平減少對勞工的依賴，其將有助於降低生產及勞工法律及法規變更的風險，並於當地法律及法規對我們不利的情況下使我們能夠更容易將我們的業務轉移至其他地點。

我們已使用若干資源以符合上文所述監管發展(尤其是煙草上市前申請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發布的招股章程中「監管概覽」、「業務 — 監管環境」及「業務 — 牌照、監管批文及合規記錄」章節。截至2020年6月30日，上述若干監管發展已使我們的合規成本增加或對我們於相關市場的產品組合策略造成影響，但並未對我們的運營、財務表現、我們與主要客戶的合作及業務擴張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將繼續監控監管發展並採取措施確保遵守新法規。

關於霧化及COVID-19的影響的近期發展，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發布的招股章程中「概要 — 近期發展 — COVID-19爆發」及「業務 — COVID-19爆發」章節以及本報告中「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或「疫情」)的影響」部分。

研究與開發

於回顧期，本集團繼續強化在研發上的投入，研發開支較上年同期增長約117.4%。本集團於回顧期一方面持續加大霧化產品安全性、用戶體驗的研發，也繼續推進生產自動化技術的進一步完善，為生產效率的進一步提升打下基礎。除了在現有業務領域的研發以外，本集團也在積極探索霧化技術平台在醫療保健領域的應用並於回顧期取得了一定進展。如於2020年4月，我們與AIM ImmunoTech, Inc. (「AIM」) 訂立材料轉讓及研究協議以研究AIM就治療COVID-19施用的旗艦藥品Ampligen使用我們吸入式給藥設備的效用。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研發人員數量約佔總非生產人員(總員工人數扣除生產人員數量)的38.5%。

生產運營

本集團於2020年的一季度受到了新冠疫情的影響，導致開工日期延遲，並於開工後同時面臨著疫情防控、員工招聘、復工復產的多重挑戰。本集團克服重重困難，在無一名員工感染新冠病毒的情況下，在一個月的時間內完成了生產所需員工的招聘，並在3月中旬基本實現了生產運營的正常化。由於疫情的影響，本集團於一季度的產能較原計劃減少了三分之一，導致了一季度收益的下降，本集團迅速恢復了正常生產，並於4月份實現了單個月份銷售的歷史新高，實現了二季度收益同比增長約38.9%，2020年度上半年收入增長約18.5%。

於回顧期，本集團繼續提高運營效率，通過減少材料損耗率，優化成本結構，進一步發揮採購的規模效應等，使材料成本、人工成本以及製造費用佔收益的比重上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有力支持了本集團毛利率水平的提升。

產能與產能利用率

	設計產能 (百萬標準單位)	調整後產能 (百萬標準單位)	回顧期產量 (百萬標準單位)	產能利用率
面向企業客戶銷售	891.3	742.8	373.8	50.3%
面向零售客戶銷售	12.9	10.8	5.8	53.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附註：

1. 設計產能乃根據我們生產線每小時之設計產能計算。於計算時，我們假設(i)我們所有生產基地每年運營300天，及(ii)我們每天運營八小時。
2. 調整後產能乃根據設計產能減除2020年一季度新冠疫情影响後得出。
3. 產能利用率乃根據期間產量除以調整後產能得出。

銷售與營銷

本集團於2020年的一季度，受限於產能的限制，銷售較上年同期下降約8.8%。於二季度生產恢復正常後，本集團及時了解並快速響應客戶對產品的需求，通過專立專責小組，及時統籌材料供應、員工招聘與培訓、生產計劃等，滿足了大型客戶快速增長的訂單需求並於二季度實現收入較上年同期增長約38.9%。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或「疫情」)的影響

對生產運營的影響

COVID-19爆發以來，對中國及全球諸多國家造成影響。中國中央政府及武漢以及中國其他城市當地政府已推出多種臨時措施抑制COVID-19爆發，如農曆新年假期延長及出行限制，其已經並將持續對國家及地方經濟造成不同程度的影響。

我們的運營受到短期影響，主要由於農曆新年假期延長、僱員返工後的強制隔離以及招聘新員工面臨困難而導致的生產延遲。鑒於該等情況，我們2020年第一季度的產能低於計劃產能的約三分之一，這已對我們的收益產生不利影響。我們已自2020年2月17日起逐步恢復生產及運營以及於2020年3月中旬恢復全面生產及運營。

對供應鏈的影響

本集團自2020年2月17日起逐步恢復生產運營後，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亦自2020年2月起逐步恢復運營，並且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並沒有因為疫情原因上調材料價格，我們的原材料運輸也沒有受到重大影響。另外，本集團於春節前已經儲備了用於春節後生產的原材料。因此於回顧期本集團的供應鏈並未受到疫情導致的重大影響。

對消費者需求和銷售渠道的影響

我們終端消費者對面向零售客戶銷售的自有品牌APV需求亦受到COVID-19爆發的影響。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我們面向零售客戶銷售的收益較2019年同期減少約38.5%。該減少的主要原因為由於COVID-19疫情的影響導致一季度生產中斷，以及我們的分銷商銷售渠道受到影響，原因為許多電子煙商舖及煙草商舖於疫情爆發期間減少營業時間或暫時關閉，使終端消費者不得不更多依賴於線上店舖以購買我們的自有品牌APV。此外，較我們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而言，我們自有品牌APV的平均銷售價較高，其使得於COVID-19疫情期間對該產品的消費者需求更容易減少。

本集團面向企業客戶銷售的客戶零售渠道主要是便利店、油站等。這些零售渠道在疫情期間通常繼續營業，因此這些零售渠道受疫情的影響較為有限。

應對疫情的控制措施

我們已採取各種措施以減輕疫情的影響，舉例而言，包括建立集團層面的應急計劃，該計劃包括招聘管理措施及及時與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等。

於2020年1月27日，我們正式成立了COVID-19預防中心且隨後發佈了15個通知，以全面進行COVID-19預防程序。COVID-19預防中心由本公司副總裁、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中心負責人及各生產基地的運營負責人組成。我們亦要求各生產基地建立一個COVID-19預防團隊。

於COVID-19預防中心成立後及於生產基地及辦公室復工前，我們已迅速採購必要的防疫用品，包括足夠數量的口罩、消毒用品及測溫設備。我們亦採取了嚴格的預防及控制措施。

截止2020年6月30日及到本報告日，本集團沒有任何僱員被發現感染COVID-19。

關於受疫情影響的詳細信息，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業務—COVID-19爆發」一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未來前景及策略

在產品研發方面，本集團將堅持技術領先策略，持續加大在研發領域的投入，尤其在涉及產品安全、健康、消費者體驗方面的基礎研究，並積極推進霧化技術在健康、醫療等領域的應用。在產品應用研究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與主要客戶密切合作，及時了解立法者、監管機構、消費者對於產品的要求變化，有針對性的設計出更具競爭力的創新產品。本集團將就若干自有品牌產品按照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的要求，在規定的期限2020年9月9日前提交相關產品的煙草上市前申請(「PMTA」)。與此同時，本集團也將繼續積極配合客戶準備與本集團產品相關的PMTA申請工作。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經提交了一個型號的自有品牌產品的PMTA申請。FDA已經受理了該申請。

在生產運營方面，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提高生產的自動化水平，優化生產作業流程，優化供應鏈等措施，提高生產作業效率，提高產品在成本和品質上的競爭力。

在產能上，本集團充分認識到，只有建立充足的產能儲備，才能快速影響客戶的訂單需求，並為應對新的市場機遇打下基礎。本集團將按預定計劃，有序推進產能的擴張計劃。關於產能擴張計劃的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在銷售方面，本集團將致力於強化與現有大型ODM客戶的深度合作，充分了解並及時響應客戶需求，為客戶的業務增長提供有力的保障。與此同時，本集團也將繼續強化本集團自有品牌業務的市場拓展，通過打造精品，提高產品在技術上的差異化和市場覆蓋率實現市場佔有率的提升。於2020年7月，由於來自於主要客戶持續增長的需求，本集團實現了單月銷售收益的歷史新高。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3,880,518千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273,653千元增長約18.5%。本集團的毛利率從上年同期的約41.5%增長到回顧期的約49.0%。本集團的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從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920,998千元下降到約人民幣76,661千元，主要由於回顧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損失等原因，經調整後的淨利約為人民幣1,307,973千元，同比上升約40.4%。由於新冠疫情的影響，本集團於2020年一季度實現收益約人民幣1,275,696千元，較上年同期下降約8.8%。於2020年二季度，本集團生產運營基本恢復正常，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604,822千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38.9%。

1. 收益—按業務類型劃分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面向企業客戶銷售	3,489,724	89.9	2,637,881	80.6	32.3
面向零售客戶銷售	390,794	10.1	635,772	19.4	(38.5)
總計	3,880,518	100.0	3,273,653	100.0	18.5

(1) 面向企業客戶銷售

於回顧期內，面向企業客戶銷售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489,724千元(2019年同期：人民幣2,637,88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2.3%，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電子霧化設備產品在市場上繼續受到消費者的認可，及新冠疫情對本集團電子霧化設備客戶的銷售渠道影響相對較小，本公司主要客戶的採購訂單有較大幅度增長。

(2) 面向零售客戶銷售

本集團面向零售客戶的產品主要是自有品牌的開放式電子霧化設備及相關配套產品(「APV產品」)。於回顧期內，面向零售客戶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90,794千元(2019年同期：人民幣635,772千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38.5%，主要原因是於新冠疫情爆發期間，銷售渠道受到限制，以及疫情期間消費者對於單價較高的開放式電子霧化設備的購買力受到影響。APV產品的主要銷售渠道是電子煙商鋪及煙草商鋪。於疫情期間，許多電子煙商鋪及煙草商鋪已減少營業時間或已暫時關閉，終端消費者不得不更多依賴線上市鋪以購買APV產品。此外，較我們封閉式電子霧化設備而言，APV產品的平均銷售價較高，且於新冠疫情期間消費者對APV產品的消費需求更容易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收益—按客戶註冊所在地區劃分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變動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美國	649,089	16.7	999,019	30.5	(35.0)
中國大陸	732,675	18.9	609,433	18.6	20.2
中國香港*	1,476,106	38.0	665,565	20.3	121.8
日本	142,890	3.7	406,189	12.4	(64.8)
歐洲	737,955	19.0	420,744	12.9	75.4
其它	141,803	3.7	172,703	5.3	(17.9)
合計	3,880,518	100.0	3,273,653	100.0	18.5

* 香港所得收益乃以再出口或轉運為基準，且就我們所知，概無我們的產品於香港進行分銷或出售。我們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客戶主要負責我們海外客戶的轉運或為貿易公司。於回顧期向香港註冊客戶銷售的產品，約96.7%（於上年同期：約90.8%）乃發往美國。

2. 銷售毛利與成本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900,512千元（2019年同期：人民幣1,358,449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9.9%，毛利率從上年同期的約41.5%上升到回顧期的約49.0%。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包括：(i)由於收入的穩定增長帶來的規模效應；(ii)運營效率提升導致產品的生產成本下降。

銷售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變動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原材料成本	1,414,713	71.4	1,416,662	74.0	(0.1)
人工成本	275,413	13.9	263,297	13.7	4.6
生產間接成本	258,820	13.1	205,111	10.7	26.2
稅項及附加	31,060	1.6	30,134	1.6	3.1
總計	1,980,006	100.0	1,915,204	100.0	3.4

3. 分銷及銷售費用

本集團於回顧期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4,163千元上升到回顧期的約人民幣74,029千元，增長約15.4%。分銷及銷售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上年同期的約2.0%下降到回顧期的約1.9%。分銷及銷售開支佔收益百分比下降主要是由於收益增長產生的規模效應。其中：

- (1) 員工薪酬及福利從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7,276千元增長約11.3%到約人民幣41,479千元，員工薪酬佔收益的比重從上年同期的約1.14%下降到回顧期的約1.07%。員工薪酬的增長主要是由於配合業務規模的增長，與分銷及銷售相關的人員增加所致。
- (2) 市場開拓費用從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1,843千元增長約55.8%到約人民幣18,452千元。市場開拓費用佔收益的比例從上年同期的約0.4%上升到回顧期的約0.5%。市場開拓費用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回顧期自有品牌業務的市場拓展費用有較大增長，以應對疫情對銷售渠道的影響。

4.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回顧期的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3,719千元上升到回顧期的約人民幣281,187千元，增長約171.1%。行政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上年同期的約3.2%增長到回顧期的約7.2%。行政開支佔收益百分比增長主要是購股權費用增長所致。剔除購股權費用的影響，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於回顧期的增長約為27.4%，佔收益的百分比從上年同期的約3.2%增長到回顧期的約3.4%。其中：

- (1) 員工薪酬及福利從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5,069千元增長約283.7%到約人民幣211,326千元，佔收益的比重從上年同期的約1.7%上升到回顧期的約5.4%。員工薪酬及福利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於回顧期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費用攤銷人民幣149,050千元(上年同期：零)。如不考慮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費用攤銷的影響，於回顧期的薪酬支出約為人民幣62,276千元，較上年同期增長約13.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2) 專業費用從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742千元增長約67.5%到回顧期的約人民幣17,991千元，佔收益的比重從上年同期的約0.3%增長到於回顧期的約0.5%。該費用增長的主要原因是配合本公司業務規模的擴張，聘請外部專業機構提供諮詢服務的需求增加。
- (3) 折舊與攤銷費用從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539千元增長約33.5%到回顧期的約人民幣8,732千元，佔收益的比重約為0.2%(上年同期：約0.2%)。該費用的增長主要由於公司業務規模的擴張，設備及裝修開支相應的投入增加。

5. 研發開支

本集團於回顧期的研發開支由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96,095千元上升到回顧期的約人民幣208,935千元，增長約117.4%。研發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上年同期的約2.9%增長到回顧期的約5.4%。研發開支佔收益百分比增長主要是本集團一直將技術領先做為本集團發展的核心動力，持續加大基礎研究以及於回顧期產生較大金額的與FDA的PMTA產品認證相關的研究測試費用，其中：

- (1) 員工薪酬及福利從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7,548千元增長約79.8%到回顧期的約人民幣103,472千元，員工薪酬及福利佔收益的比重從上年同期的約1.8%上升到回顧期的約2.7%。
- (2) 開發成本從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9,902千元增長約193.4%到約人民幣87,740千元，且該等成本佔收益之比例由上年同期的約0.9%上升到回顧期的約2.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6. 其他收入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總額約為人民幣44,465千元，較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7,559千元增長約61.3%，其中：

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變動 %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418	1,782	147.9
租金按金利息收入	560	402	39.3
政府補助	29,105	7,956	265.8
客戶賠償收入	6,915	16,390	(57.8)
技術諮詢服務收入	1,093	—	100.0
其他	2,374	1,029	130.7
總計	44,465	27,559	61.3

7. 其他利得與損失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2,022千元，而上年同期錄得其他虧損約人民幣6,483千元，其中：

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變動 %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損益(虧損)淨值	6,936	(4,419)	(25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收益淨額	4,175	4,344	(3.9)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1,599	—	100.0
出售/核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25)	(7,385)	(90.2)
其他	10,037	977	927.3
	22,022	(6,48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8. 上市開支

本集團於回顧期產生的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上市開支約為人民幣24,666千元(上年同期：人民幣10,345千元)，主要來自於本集團為籌備首次公開發售於回顧期產生的應付相關中介的費用。

9.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8,295千元，較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7,505千元增長約10.5%。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平均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10.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期，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28,668千元，較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75,608千元增長約30.2%。所得稅開支佔經調整後除稅前溢利的比例約為17.5%(上年同期約18.9%)。所得稅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應稅溢利的增長。

1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集團於回顧期的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76,661千元，較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920,998千元下降約91.7%。經調整後淨利約為人民幣1,307,973千元，較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931,343千元增長約40.4%。

1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659,975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20,497千元)。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610,245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731,394千元)，其中約人民幣1,281,607千元以人民幣計值，約人民幣327,363千元以美元計值，約人民幣687千元以港元計值，約人民幣588千元以英鎊計值。(2019年12月31日：其中約人民幣574,188千元以人民幣計值，約人民幣156,826千元以美元計值，約人民幣34千元以港元計值，約人民幣346千元以英鎊計值)。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94.5%(2019年12月31日：105.9%)。回顧期內的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結餘及現金增長。

資金管理政策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主要是利用盈餘現金儲備來投資低風險理財產品或定期存款並產生收益，而不會干擾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或資本支出。為了控制本集團的風險，本集團一般投資於低風險，短期(期限不超過一年)和保本型理財產品或定期存款。

借款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2019年12月31日：無)。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250.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36.8百萬元和人民幣28.3百萬元已分別用於開具信用證以及開具海關當局擔保函。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約為79.1%(2019年12月31日：77.8%)。

13. 資產抵押

於2020年6月30日，除本集團因從海外供應商處進行原材料採購開立信用證而存入的保證金約美元582千元外，本集團無任何資產抵押(2019年12月31日：無)。

14. 外匯風險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外匯淨收益約人民幣6,936千元(上年同期：外匯淨虧損人民幣4,419千元)。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和人民幣結算。於回顧期，本集團的收益約六成以美元結算，約四成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支付的材料、人工和各項費用支出中，絕大部分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貨幣資金、以美元結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除以美元結算的貿易應付款項後的淨額(「美元敞口」)受美元兌換人民幣匯率變動帶來的匯兌收益或損失風險。

敏感性分析

對於上述美元敞口，本集團通過及時結匯，或與商業銀行訂立遠期外匯合約等控制相關外匯風險。董事會認為，相關外匯風險對本集團而言屬可予接受，並將緊密監控有關風險。

基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以美元結算的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倘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上升10%，本集團的稅後溢利將減少約人民幣92,320千元(2019年12月31日：稅後溢利減少約人民幣21,291千元)。反之，倘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下降10%，則本集團的稅後溢利將增加約人民幣92,320千元(2019年12月31日：稅後溢利增加約人民幣21,291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15. 僱傭、培訓與發展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及香港分別有15,156名和5名僱員。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全面且具吸引力的薪酬、退休計劃、購股權計劃及福利待遇，亦會按本集團僱員的工作表現而酌情發放獎金。本集團須向中國社會保障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其中國僱員各自均須按照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列明的比率對養老保險及失業保險供款。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僱員採納公積金計劃。於回顧期，員工成本總額(包括管理及行政人員)佔本集團收益的約18.9%(上年同期：15.2%)。員工成本總額佔收益的百分比上升主要是由於回顧期計入的購股權攤銷金額，如剔除該影響，於回顧期的員工成本總額佔收益的比重約為15.1%。

16. 資本開支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之總投資額約為人民幣188,612千元(上年同期約人民幣92,946千元)，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支持本集團生產規模擴大及研發活動的增加。

17. 資本承擔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購建之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和設備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99,350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1,596千元)，主要將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支付。

18.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19. 重大投資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20. 或然負債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1.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開支的未來計劃

除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開支的其他計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總銷售額約72.9%（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54.8%）。本集團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總採購額約32.8%（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約27.4%）。本集團旨在與信譽良好的客戶及供應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以擴展其業務。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董事概無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存有競爭的任何業務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2020年7月10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上市，該日期晚於2020年6月30日（回顧期期末）。因此，於2020年6月30日，《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需儲存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名稱	附註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附註1)
陳志平	(2)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989,705,600	34.13%
	(3)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302,202,400	5.18%
	(4)	實益擁有人	76,073,000	1.30%
熊少明	(5)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02,202,400	5.18%
	(6)	一致行動人士權益	1,989,705,600	34.13%
劉金成	(7)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950,240,000	33.45%
王貴升	(8)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	0.21%

其他資料(續)

附註：

- (1) 有關百分比乃基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5,829,664,720股股份)計算得出。
- (2) 陳志平先生持有SMR & Alon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份，而SMR & Alon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的1,989,705,600股股份。因此，陳先生被視為於SMR & Alon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的1,989,705,6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陳志平先生及熊少明先生於2017年3月24日訂立並於2019年12月11日經修訂及重列的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陳先生及熊先生被視為於各自本公司的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指本公司於本公司授予陳志平先生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此外，受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規限及根據日期為2020年5月1日的承諾，陳先生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承諾，其將僅於本公司市值達至或超過1,100億港元時行使其獲本公司授予及已歸屬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 (5) 熊少明先生持有Andy Xiong Holding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後者直接持有本公司302,202,400股股份。因此，熊先生被視為於Andy Xiong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302,202,4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陳志平先生及熊少明先生先生被視為互相於彼此在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7) 劉金成博士持有Golden Energy Global Investment Ltd.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後者直接持有本公司的48,720,000股股份。此外，劉博士通過EVE Energy Co., Ltd.及EVE Asia Co., Limited最終控制EVE BATTERY INVESTMENT LTD.，後者直接持有本公司1,901,520,000股股份。因此，劉博士被視為於Golden Energy Global Investment Ltd.及EVE BATTERY INVESTMENT LTD.持有的本公司合共1,950,2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該等股份指本公司授予王貴升先生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和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誠如上文所述，股份於2020年6月30日並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於2020年6月30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66條記錄於本公司需儲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附註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附註1)
SMR & Alon Limited	(2)	實益擁有人	1,989,705,600	34.13%
趙紫涵	(3)	配偶權益	2,367,981,000	40.62%
Andy Xiong Holding Limited	(4)	實益擁有人	302,202,400	5.18%
韓笑	(5)	配偶權益	2,291,908,000	39.31%
EVE BATTERY INVESTMENT LTD.	(6)	實益擁有人	1,901,520,000	32.62%
億緯亞洲有限公司	(6)	於控股法團的權益	1,901,520,000	32.62%
惠州億緯鋰能股份有限公司	(6)	於控股法團的權益	1,901,520,000	32.62%
駱錦紅	(7)	配偶權益	1,950,240,000	33.45%

其他資料(續)

附註：

- (1) 該百分比乃基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額5,829,664,720股股份計算。
- (2) SMR & Alon Limited由陳志平先生實益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因此被視為於SMR & Alon Limited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趙紫涵女士為陳志平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紫涵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4) Andy Xiong Holding Limited由熊少明先生實益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熊先生因此被視為於Andy Xiong Holding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韓笑女士為熊少明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韓笑女士被視為於熊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擁有權益。
- (6) EVE BATTERY INVESTMENT LTD為惠州億緯鋰能股份有限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億緯亞洲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惠州億緯鋰能股份有限公司由劉金成博士及駱錦紅女士(劉博士之配偶)最終控制。
- (7) 駱錦紅女士為劉金成博士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駱錦紅女士被視為於劉博士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均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所遵行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自本公司於2020年7月10日上市(「上市日」)到本報告刊發日，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除下列事項外)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就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而言，董事會主席及總裁職務均由陳志平先生同一人擔任。董事會認為目前有關安排對股東整體利益而言最為恰當且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平衡，其主要基於以下考慮：

- (1) 董事會所作決定需要多數董事批准，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構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超過上市規則規定的三分之一，而執行董事的人數少於董事會人數的半數。因此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內部有足夠的制衡作用；
- (2) 陳先生及其他董事均已承諾履行董事的誠信責任，需要為本公司的利益和最佳利益行事；
- (3) 權力平衡給董事會的運作加以保障。本公司董事會由具不同領域豐富經驗的人才組成，該等成員定期開會討論本集團經營戰略及運營重大事宜；
- (4) 本集團的發展戰略及其它重大經營決策由管理團隊、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專門委員會定期討論後共同作出。

本集團將繼續審視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將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職務分開是否確屬必要。

其他資料(續)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計機制，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對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作出獨立評估，並負責檢討有關係統是否有效。內部審計部運用風險評估法並諮詢管理層的意見，以不偏不倚的觀點制定審核計劃，以呈交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議。審計工作集中於審核集團財務、運作及合規監控及商業活動中風險的識別與分析。內部審計機制的主要環節是監察及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運作。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檢討。

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各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董事名單及彼等的角色及職能已分別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培訓以學習及補充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A.6.5條的知識及技術。本公司已就上市規則的更新及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為董事安排持續專業培訓。

投資者關係與股東的通訊

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者建立不同的通訊途徑：(i)按上市規則規定，寄發公司通訊(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印刷本，股東亦可選擇以電子方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該等文件；(ii)股東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發表建議及與董事會交換意見；(iii)本公司網站載有本集團之最新及重要資訊；(iv)本公司網站為股東提供與本公司溝通之途徑；(v)本公司不時召開新聞發佈會及投資分析員簡佈會提供本集團最新業績資料；(vi)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股東處理一切股份登記及相關事宜；及(vii)本公司專立專責團隊處理股東及投資者之一般查詢。

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15日採納股東通訊政策及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程序。

董事的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證券交易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6月30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因此證券交易守則於回顧期內不適用於本公司。經就此事作特別徵詢，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到本報告刊發日，嚴格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有關的規定。

董事信息之變更

自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所刊發的招股章程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13.51B(1)條所列示的需要披露的董事信息並無發生改變。

審核委員會

於2020年7月10日，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3.21至3.2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鍾山先生、閻小穎先生、劉杰博士。鍾山先生是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彼在會計、審計及財務方面的專業知識有助其領導審核委員會的運作。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集團的財務與會計慣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作出關鍵而客觀的檢討，包括考慮法定審核的性質及範圍、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賬目以及檢討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監控是否完整有效。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所載的推薦建議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一致，並按相關要求，不時作出更新修定。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報告、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會計實務，及已經討論了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財務報告相關事宜。

其他資料(續)

審閱賬目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薪酬委員會

於2020年7月10日，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於本報告日，薪酬委員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志平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閻小穎先生、劉杰博士。閻小穎先生是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批准此等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過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董事不得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的討論。

本公司薪酬政策的目標是根據業務所需及行業慣例，確保薪酬待遇公平及具競爭力。薪酬委員會因應市場水平、董事工作量、職責及工作難度等因素，釐定向董事會成員支付的薪酬及袍金水平。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20年7月10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截至本報告日，提名委員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志平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山先生及劉杰博士。陳志平先生是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上市日到本報告刊發日，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9年9月30日獲本公司所有股東批准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及獎賞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令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一致，藉以推動彼等盡力提升本公司價值。

於2019年9月30日及2020年5月1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購買合共319,032,000股的購股權。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更多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其它資料—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回顧期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購股權 數目	歸屬期間	可行使期間	行使價 (人民幣)	於2020年	於期間 授出	於期間 行使	於期間 注銷/失效	於2020年
						1月1日 的購股權 數目				6月30日 的購股權 數目
陳志平	2020/05/01	16,000,000	2020/05/01– 2020/10/09	2020/10/10– 2030/04/30	0.38	—	16,000,000	—	—	16,000,000
		16,000,000	2020/05/01– 2021/07/09	2021/07/10– 2030/04/30	0.38	—	16,000,000	—	—	16,000,000
		16,000,000	2020/05/01– 2022/07/09	2022/07/10– 2030/04/30	0.38	—	16,000,000	—	—	16,000,000
		16,000,000	2020/05/01– 2023/07/09	2023/07/10– 2030/04/30	0.38	—	16,000,000	—	—	16,000,000
		12,073,000	2020/05/01– 2024/07/09	2024/07/10– 2030/04/30	0.38	—	12,073,000	—	—	12,073,000
王貴升	2019/09/30	6,000,000	2019/09/30– 2020/10/09	2020/10/10– 2029/09/29	0.38	6,000,000	—	—	—	6,000,000
		1,800,000	2019/09/30– 2021/07/09	2021/07/10– 2029/09/29	0.38	1,800,000	—	—	—	1,800,000
		1,800,000	2019/09/30– 2022/07/09	2022/07/10– 2029/09/29	0.38	1,800,000	—	—	—	1,800,000
		2,400,000	2019/09/30– 2023/07/09	2023/07/10– 2029/09/29	0.38	2,400,000	—	—	—	2,400,000
李小平	2019/09/30	1,192,000	2019/09/30– 2020/10/09	2020/10/10– 2029/09/29	0.38	1,192,000	—	—	—	1,192,000
		358,000	2019/09/30– 2021/07/09	2021/07/10– 2029/09/29	0.38	358,000	—	—	—	358,000
		358,000	2019/09/30– 2022/07/09	2022/07/10– 2029/09/29	0.38	358,000	—	—	—	358,000
		476,000	2019/09/30– 2023/07/09	2023/07/10– 2029/09/29	0.38	476,000	—	—	—	476,000
	2020/05/01	10,000	2020/05/01– 2021/07/09	2021/07/10– 2030/04/30	0.38	—	10,000	—	—	10,000
		40,000	2020/05/01– 2022/07/09	2022/07/10– 2030/04/30	0.38	—	40,000	—	—	40,000
		25,000	2020/05/01– 2023/07/09	2023/07/10– 2030/04/30	0.38	—	25,000	—	—	25,000
		25,000	2020/05/01– 2024/07/09	2024/07/10– 2030/04/30	0.38	—	25,000	—	—	25,000

其他資料(續)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購股權 數目	歸屬期間	可行使期間	行使價 (人民幣)	於2020年	於期間 授出	於期間 行使	於期間 注銷/失效	於2020年
						1月1日 的購股權 數目				6月30日 的購股權 數目
袁向	2019/09/30	52,000	2019/09/30– 2020/10/09	2020/10/10– 2029/09/29	0.38	52,000	—	—	—	52,000
		31,000	2019/09/30– 2021/07/09	2021/07/10– 2029/09/29	0.38	31,000	—	—	—	31,000
		31,000	2019/09/30– 2022/07/09	2022/07/10– 2029/09/29	0.38	31,000	—	—	—	31,000
		31,000	2019/09/30– 2023/07/09	2023/07/10– 2029/09/29	0.38	31,000	—	—	—	31,000
		32,000	2019/09/30– 2024/07/09	2024/07/10– 2029/09/29	0.38	32,000	—	—	—	32,000
熊飛	2019/09/30	81,000	2019/09/30– 2020/10/09	2020/10/10– 2029/09/29	0.38	81,000	—	—	—	81,000
		24,000	2019/09/30– 2021/07/09	2021/07/10– 2029/09/29	0.38	24,000	—	—	—	24,000
		24,000	2019/09/30– 2022/07/09	2022/07/10– 2029/09/29	0.38	24,000	—	—	—	24,000
		33,000	2019/09/30– 2023/07/09	2023/07/10– 2029/09/29	0.38	33,000	—	—	—	33,000
其他僱員	2019/09/30	75,481,000	2019/09/30– 2020/10/09	2020/10/10– 2029/09/29	0.38	75,481,000	—	—	221,000	75,260,000
		33,626,000	2019/09/30– 2021/07/09	2021/07/10– 2029/09/29	0.38	33,626,000	—	—	352,000	33,274,000
		36,364,000	2019/09/30– 2022/07/09	2022/07/10– 2029/09/29	0.38	36,364,000	—	—	467,000	35,897,000
		31,990,000	2019/09/30– 2023/07/09	2023/07/10– 2029/09/29	0.38	31,990,000	—	—	410,000	31,580,000
		10,735,000	2019/09/30– 2024/07/09	2024/07/10– 2029/09/29	0.38	10,735,000	—	—	402,000	10,333,000
	2020/05/01	37,000	2020/05/01– 2020/10/09	2020/10/10– 2030/04/30	0.38	—	37,000	—	—	37,000
	7,407,500	2020/05/01– 2021/07/09	2021/07/10– 2030/04/30	0.38	—	7,407,500	—	293,000	7,114,500	
	13,672,500	2020/05/01– 2022/07/09	2022/07/10– 2030/04/30	0.38	—	13,672,500	—	748,000	12,924,500	
	9,565,500	2020/05/01– 2023/07/09	2023/07/10– 2030/04/30	0.38	—	9,565,500	—	498,500	9,067,000	
	9,257,500	2020/05/01– 2024/07/09	2024/07/10– 2030/04/30	0.38	—	9,257,500	—	496,000	8,761,500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股東於2020年6月15日有條件批准並採納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僱員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限。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及嘉獎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的貢獻，以使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協調一致，從而鼓勵彼等努力提升本公司價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或本公司聯營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或董事，認購的數量可由董事會決定。

其他資料(續)

自採用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起，截至本報告日，並無據此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任何購股權或有任何購股權失效。

關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上市規則》附錄十六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0段「財務資料的披露」，除在此披露者外，本公司確認有關附錄十六第32段所列事宜的本公司現有資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最少25%。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以下用途：

- 約50%將用於擴大我們產能，包括於廣東省江門及深圳建立產業園。
- 約25%將用於(i)在新生產基地實施自動化生產及裝配線，(ii)升級我們的集團級ERP系統，以及(iii)升級我們的現有工廠。
- 約20%將用於投資研發，包括於深圳設立集團級研究院、開發新加熱技術及支付產品認證開支。
- 約5%將用於撥付我們的運營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其他資料(續)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7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開始交易。本公司自首次公開發售籌集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為約7,122.0百萬港元及約6,875.8百萬港元，並自因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為約1,068.3百萬港元及約1,046.8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一致方式使用全部該等所得款項。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香港或中國大陸持牌銀行作為短期存款。

回顧期後事項

於2020年7月10日，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以每股12.4港元的價格共發行574,352,000股股份，本公司股份於同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2020年7月31日行使超額配股權，於2020年8月5日以每股12.4港元的價格發行86,152,000股股份。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並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922.6百萬港元。

根據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於2020年7月22日的通知，本公司符合恒生綜合指數的快速納入指數規則要求，被納入以下恒生指數系列之成份股，並於2020年7月27日起生效。

- (1) 恒生綜合指數：
 - 恒生綜合行業指數 — 非必需性消費；
 - 恒生綜合大型股指數；
 - 恒生綜合大中型股指數；
- (2) 恒生消費品製造及服務業指數；
- (3) 恒生港股通新經濟指數。

於本報告日期，除上述事項外，概無需本公司予以披露的2020年6月30日之後的其它重大事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第40至62頁所載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符合當中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本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是在審閱的基礎上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結論，並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結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會計事項人員作出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小，故無法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本行之審閱結果，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而令本行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續)

其他事宜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之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計入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說明性附註，並未依據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8月24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880,518	3,273,653
銷售成本		(1,980,006)	(1,915,204)
毛利		1,900,512	1,358,449
其他收入		44,465	27,559
分銷及銷售開支		(74,029)	(64,163)
行政開支		(281,187)	(103,719)
研發開支		(208,935)	(96,095)
融資成本		(8,295)	(7,505)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2,022	(6,48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6,962)	(1,092)
可換股承兌票據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3	(38,487)	—
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4	(1,019,109)	—
上市開支		(24,666)	(10,345)
除稅前溢利		305,329	1,096,606
所得稅開支	6	(228,668)	(175,60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	76,661	920,998
每股收益	9		
基本(人民幣分)		1.53	18.19
攤薄(人民幣分)		1.47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947,565	886,953
無形資產		56,246	58,79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36,997	148,464
租金按金		22,088	24,146
遞延稅項資產		13,561	13,804
		1,176,457	1,132,163
流動資產			
存貨		296,373	548,0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298,070	659,00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1,570	231,3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10,245	731,394
		3,416,258	2,169,74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514,712	441,7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596,354	572,557
應付稅項		203,096	94,288
合約負債		341,289	386,003
租賃負債		99,648	106,566
可換股承兌票據	13	—	367,838
遞延收入		1,184	708
具有追索權的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的墊款		—	79,536
		1,756,283	2,049,243
流動資產淨額		1,659,975	120,4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36,432	1,252,66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5,876	282,903
可轉換優先股	14	1,657,866	232,432
遞延收入		2,306	2,652
		1,876,048	517,987
資產淨值		960,384	734,67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4	4
儲備		960,380	734,669
權益總額		960,384	734,67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股份 為基礎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簡明合併權益權益變動表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63,300	70,050	—	31,650	—	803,958	968,95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920,998	920,998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8)	—	—	—	—	—	(1,141,964)	(1,141,964)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3,300	70,050	—	31,650	—	582,992	747,99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4	—	61,268	33,709	(1,194,032)	1,833,724	734,67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76,661	76,661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49,050	—	—	—	149,050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	—	210,318	33,709	(1,194,032)	1,910,385	960,384

附註：

- (i) 於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6月30日的股本及股份溢價指附註2所界定深圳麥克韋爾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麥克韋爾」)於重組前之股本及股份溢價。
- (ii) 根據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相關法律，於中國成立的各附屬公司須將其除稅後溢利的至少10%轉入法定儲備，直至儲備達至彼等註冊資本的50%。轉入該儲備須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法定儲備可用於補足過往年度虧損、擴張現有業務運營或轉為附屬公司之額外資本。
- (iii) 其他儲備指i)深圳麥克韋爾(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股本與股份溢價之間的差額，分別為人民幣66,632千元及人民幣124,368千元，及分別由思摩爾(香港)有限公司(「思摩爾(香港)」)及Smile Baby Investment Limited(「Smile Baby」)用以購買深圳麥克韋爾95%及5%權益的現金代價人民幣1,095,350千元及人民幣57,650千元；及ii)本公司於附註14所詳述的可轉換優先股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思摩爾(香港)及Smile Baby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01,836	1,014,911
投資活動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72,948)	(166,695)
購買無形資產	(4,997)	(1,695)
存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82,200)	(1,830,000)
提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86,375	1,834,344
租金按金付款	(165)	(8,923)
已收利息	4,418	1,782
已收政府補貼	1,142	3,8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18	4,085
已付研發成本	—	(14,277)
提取限制性銀行存款	—	500
應收關聯方墊款	—	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8,157)	(176,973)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48,274)	(31,133)
已付利息	(8,295)	(7,505)
發行成本付款	(2,322)	(1,429)
已付股息	—	(1,141,96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8,891)	(1,182,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74,788	(344,09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1,394	941,964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4,063	(4,56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1,610,245	593,3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7月22日根據公司法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7月1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以及香港九龍鴻圖道83號東瀛遊廣場28樓B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的為(1)研究、設計及製造電子霧化設備及組件(除自有品牌高級進階私人電子煙設備「**APV**」)外及(2)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APV。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其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要求編製。

於過往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運營由以深圳麥克韋爾(一直為所有營運及非營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首的現有實體集團開展。

於本公司籌備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目前構成本集團的各實體進行了集團重組(「**重組**」)，更多詳細資料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歷史及發展」一節論述。

根據重組，通過分散本公司以及深圳麥克韋爾現有股東(「**現有股東**」)與深圳麥克韋爾之間的若干中層公司完成重組，本公司已於2019年10月30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因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被視為持續實體，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而編製。

於重組完成後，深圳麥克韋爾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且由中外合營企業改制為外商獨資企業。

2.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續)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或自註冊成立之日起(以較短者為準)已經存在。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導致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招股章程呈列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標準中有關概念框架之提述的修訂本及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基準利率改革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標準中有關概念框架之提述的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項目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銷售APV及電子霧化設備及組件(除APV外)的已收及應收款項並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之金額。

收益於商品控制權轉移(即商品送達客戶指定地點(交付))時確認。於交付後，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銷售商品的分銷方式及價格，並承擔銷售商品時的主要責任及商品陳舊過時及虧損的風險。一般信貸期為交付後0至60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根據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目的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陳志平先生(「陳先生」)(「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資料(即本集團合併業績)，本集團擁有一個經營分部。上市後，主要經營決策者由陳先生變更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報告分部。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原因為該等資料並未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

本集團於期內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電子霧化設備及組件(除APV外)	3,489,724	2,637,881
APV	390,794	635,772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總收益	3,880,518	3,273,653

下文載列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及本集團分部業績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3,880,518	3,273,653
分部溢利	1,388,916	1,106,951
未分配開支	(1,325)	—
上市開支	(24,666)	(10,345)
可換股承兌票據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38,487)	—
可轉換優先股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019,109)	—
除稅前溢利	305,329	1,096,606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按客戶位置劃分自外部客戶所得收益之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附註)	1,476,106	665,565
中國(香港除外)	732,675	609,433
美國	649,089	999,019
英國	352,010	92,245
瑞士	131,186	200,333
日本	142,890	406,189
法國	213,979	72,419
其他	182,583	228,450
	3,880,518	3,273,653

附註：香港所得收益乃以再出口或轉運為基準，且就本集團管理層所呈列，概無本集團產品於香港進行分銷或出售。

按資產位置劃分，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大體上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936	(4,4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收益淨額	4,175	4,344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1,599	—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25)	(7,385)
其他	10,037	977
	22,022	(6,483)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95,439	177,164
— 香港利得稅	29,040	—
	224,479	177,164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946	132
	228,425	177,296
遞延稅項	243	(1,688)
	228,668	175,608

6. 所得稅開支(續)

香港

於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稅法(「**企業所得稅稅法**」)及企業所得稅稅法的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惟深圳麥克韋爾除外，其為一間於中國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於2015年11月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其後於2018年11月重新獲評)，因此，深圳麥克韋爾有權就兩個期間均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的資質乃受中國的相關稅務機關每三年進行審查所規限。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豁免課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董事薪酬	34,708	1,742
其他員工成本：		
薪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568,938	501,57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16,13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785	55,997
	698,853	557,575
減：資本化為存貨製造成本的金額	(377,284)	(379,633)
就無形資產資本化之金額	—	(9,567)
	321,569	168,375
樓宇的使用權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折舊	53,258	40,4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247	25,334
無形資產攤銷	7,547	3,129
	106,052	68,946
減：資本化為存貨製造成本的金額	(84,965)	(55,823)
	21,087	13,123
政府補助	29,105	7,95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1,141,964

由於有關資料意義不大，故並無呈列股息率及享有上述股息之股份數目。

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本公司概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於本中期期間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9.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76,661	920,998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996,962	5,064,000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208,161	不適用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5,205,123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每股收益(續)

計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假設本公司可換股承兌票據及可轉換優先股的轉換，原因為彼等獲行使會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根據附註20所述之重組及述資本化發行已自2019年1月1日起進行的假設而釐定。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190,018,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91,251,000元)。此外，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訂立租期介乎2至3年的若干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5,603,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138,957,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5,558,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137,487,000元)。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0至60天的信貸期。

以下載列於各報告期末按確認收益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分析：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0天內	616,463	220,001
31至60天	355,211	213,284
61至90天	153,409	2,668
90天以上	460	2,153
	1,125,543	438,106

於2020年6月30日，應收票據人民幣172,527,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20,900,000元)於三個月內到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賬齡劃分並根據收到貨品／服務日期及發票日期之較早者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分析：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內	440,899	347,068
31至60天	72,965	78,952
61至90天	247	14,843
90天以上	601	884
	514,712	441,747

13. 可換股承兌票據

可換股承兌票據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經審核)	367,838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附註i)	38,487
於2020年4月30日轉換為可轉換優先股(附註ii)	(406,325)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附註：

- (i) 以人民幣呈列之公平值變動包括抵銷美元結餘換算之匯兌額。
- (ii) 於2020年4月30日，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所有本金額於資本化發行之前以每股39,254美元的轉換價轉換為1,314,509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A-2系列優先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可換股承兌票據(續)

可換股承兌票據以美元計價，不可贖回、無擔保且每年利息為未償還本金的8%。本集團已將可換股承兌票據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負債且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可換股承兌票據由董事經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出具之估值報告後作出估值。該估值師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且就類似工具估值具有適當資格及經驗。

本公司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本公司相關權益價值，並使用二項式定價模型計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於2020年4月30日(轉換日期)的可換股承兌票據之公平值。

除本公司相關權益價值通過貼現現金流量方式釐定外，二項式定價模型中用於釐定公平值的其他主要估值假設如下：

	於2020年 4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無風險利率	0.11%	1.56%
預期浮動率	50%	40%
預期股息收益率	1.50%	1.50%
自發行可換股承兌票據起180天內符合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資格的概率	0%	20%
自發行可換股承兌票據起180天內不符合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資格的概率	100%	80%

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指於中國境外主要證券交易所(包括聯交所、納斯達克、紐約證券交易所或A-2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批准的其他證券交易所)出售本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董事基於具有接近各估值日期至預期清盤日期期間到期的美國國債收益率估算無風險利率。預期浮動率乃於各估值日期根據各估值日期至預期清盤日期期間同行業可資比較公司過往浮動率之平均值進行估算。

13. 可換股承兌票據(續)

於2020年4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可換股承兌票據之公平值乃採用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因此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3級。

14. 可轉換優先股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向五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每股0.01美元的837,969股A-1系列優先股。此外，本公司於附註13所述的可換股承兌票據轉換後向三名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每股0.01美元的1,314,509股A-2系列優先股。

A-1系列優先股及A-2系列優先股(統稱優先股)為不可贖回及不計息。轉換率可予以調整，優先股與普通股的初始轉換率為1:1。

可轉換優先股的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A-1系列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A-2系列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經審核)	232,432	—	232,432
轉換可換股承兌票據(附註13)	—	406,325	406,325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附註)	412,982	606,127	1,019,109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45,414	1,012,452	1,657,866

附註：以人民幣呈列之公平值變動包括抵銷美元結餘換算之匯兌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可轉換優先股(續)

可轉換優先股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負債。優先股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扣除。管理層認為，概無導致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融負債信貸風險。

可轉換優先股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報告後作出估值。

本公司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本公司相關權益價值，並根據布萊克—舒爾斯模型進行股權分配，以計算於2019年12月31日的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

釐定於2019年12月31日之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所使用的主要估值假設包括無風險利率(1.58%)、預期浮動率(40%)、預期股息收益率(1.50%)、清盤之概率(10%)及首次公開發售之概率(90%)。

於2020年6月29日，本公司發佈招股章程，以每股不超過12.40港元的價格進行股份發售。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參考發售價12.40港元及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影響15%釐定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平值。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可轉換優先股之公平值乃使用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因此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3級層。

於2020年7月4日，所有優先股滿足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轉換條件且轉換已於2020年7月10日完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普通股			
每股0.01美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19年7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	10,000,000,000	100,000	
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A-1系列優先股(附註i)	(100,000,000)	(1,000)	
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A-2系列優先股(附註i)	(200,000,000)	(2,000)	
於2019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700,000,000	97,000	
優先股			
每股0.01美元之優先股			
法定：			
於2019年7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	—	—	
自普通股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附註i)	300,000,000	3,000	
於2019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00,000,000	3,000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7月22日(註冊成立日期)	1.000	—*	—*
發行普通股(附註ii)	62,461.031	—*	4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	62,462.031	—*	4

* 少於1,000美元/人民幣1,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股本(續)

附註：

- (i) 於2019年10月25日，本公司分別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其法定股本中100,000,000股股份及200,000,000股股份為A-1系列優先股及A-2系列優先股。
- (ii) 於2019年7月22日，本公司向初始認購人發行1股普通股，其隨後轉讓予陳先生全資擁有的實體(「BVI 1」)且額外發行99股普通股予BVI 1。於2019年10月25日，本公司向現有股東合共發行61,831.65股普通股以及向其中一名現有股東發行可認購530.381股普通股的權利。該權利其後獲行使且所有普通股於2019年11月29日以現金代價約624美元獲繳足。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根據於2019年9月30日通過的決議案，為激勵及挽留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對本集團有貢獻之其他僱員，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下表披露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變動：

	購股權數目		總計
	董事	僱員	
於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2,000,000	190,919,000	202,919,000
於本期間授出	76,073,000	40,040,000	116,113,000
於本期間沒收	—	(3,887,500)	(3,887,500)
於2020年6月30日尚未行使	88,073,000	227,071,500	315,144,500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可予行使			—
行使價格			人民幣0.38元

於2020年5月1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董事、管理層及僱員授出116,113,000份購股權，此乃基於如招股章程「股本」一節所披露的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20)於截至購股權接納日期已生效的假設。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已授出購股權之股份數目及行使價乃根據資本化發行已於授出日期生效之假設列示。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個月，就向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授出的購股權而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49,05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零)。

於2020年5月1日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之公平值為人民幣242,200,000元。該模型下之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加權平均股價	人民幣2.89元
行使價	人民幣0.38元
無風險利率	2.54%
預期浮動率	40%
預期股息收益率	1.50%

本公司董事基於到期期間接近購股權生命期的中國政府債券收益率估算無風險利率。預期浮動率乃於授出日期根據存續時間與購股權到期時間相當的可資比較公司之歷史平均預期浮動率估算。收益率乃基於管理層於授出日期之估算。

17.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惠州億緯鋰能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控制的 本公司主要股東	採購原材料	72,421	107,885
	租金收入	—	4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層人士(包括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資及其他福利	2,737	2,48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4	14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4,335	—
	57,176	2,62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依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18. 承諾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就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99,350	61,596

1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分別披露於附註13及14。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0. 結算日後事項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的結算日後事項詳情如下。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6月15日通過的決議案，於2020年7月10日，本公司通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約51,690,961.06美元資本化而配發及發行合共5,169,096,105.491股按面值列賬繳足的股份(「資本化發行」)予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於附註14所詳述的優先股獲轉換並於2020年7月10日完成資本化發行後，本公司合共擁有5,169,160,720股普通股。
- (ii) 於2020年7月10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份的全球發售價格每股股份12.40港元發行574,352,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且本公司股份於同日在聯交所上市。
- (iii) 於2020年7月31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及本公司於2020年8月5日以每股股份12.40港元的價格額外發行86,152,000股普通股。